

内蒙古警察职业学院

高等职业教育人才培养质量年度报告 (2021)

二 〇 二 〇 年 十二月

内容真实性责任声明

学校对 内蒙古警察职业学院 质量年度报告(2021)及相关附件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负责。

特此声明

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2021年2月5日

目 录

一、指导思想和目标.....	1
二、学校概况.....	2
（一）办学定位.....	3
（一）办学规模.....	3
（三）基本办学条件.....	3
（四）实践教学条件.....	4
1. 校内实习实训条件.....	4
2. 校外实习实训条件.....	4
3. 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4
（五）办学经费及效率.....	5
1. 年度办学经费总收入及其构成.....	5
2. 年度办学经费总支出及其构成.....	5
3. 生均培养成本.....	5
（六）师资队伍.....	5
三、内涵建设	6
（一）加强专业建设，突出人才培养模式改革.....	6
1. 专业结构与规模.....	6
2. 专业调整及优化.....	7
3. 重点或特色（品牌）专业.....	7
4. 专业人才培养模式改革.....	7
（二）深化课程改革，不断提高实战教学水平.....	8
1. 调整课程设置，强化学生实战能力.....	8

2. 加强实习实训教学环节，提高学生实战能力.....	9
3. 加强教学研究，深化课程改革.....	9
4. 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开展“互联网+”课程改革，逐步实现传统授课与网络课堂相结合.....	10
（三）加强师资队伍建设，不断提高教育教学水平.....	10
1. 强化师德师风建设，严守课堂阵地.....	10
2. 重视教师培训进修，不断提高实战教学能力.....	12
3. 积极开展质量工程建设，促进教师职业成长.....	13
（四）加强教育信息化建设.....	13
四、学生发展.....	14
（一）招生规模稳中有升.....	14
（二）就业与创业.....	14
1. 就业质量逐年提高.....	15
2. 创新创业.....	15
（三）培养过程及质量.....	15
1. 以忠诚警魂教育为核心，强化警察意识培养	15
2. 强化服务，解决困难	16
3. 开展各种活动，丰富校园文化，营造良好育人环境.....	16
4. 加强教学过程及质量监控管理，提升学院教学管理水平.....	18
五、服务社会.....	20
（一）充分发挥警务培训功能作用，筑牢培训主阵地.....	20
（二）科技服务.....	21
（三）加强校际合作，扩大对外交流.....	21

(四) 校局合作.....	21
(五) 服务脱贫攻坚,开展“志智双扶”工作.....	22
六、社会评价.....	23
(一) 毕业生评价.....	23
1. 毕业生获得职业资格证书及竞赛获奖.....	23
2. 毕业生对学习的满意度.....	23
3. 毕业生对母校的满意度及推荐度.....	23
(二) 用人单位评价.....	23
1. 对主要面向行业的人才贡献及质量	23
2. 对本地区人才贡献及质量.....	24
七、问题及展望.....	24
(一) 存在问题.....	24
1. 办学规模、办学层次有待进一步提高.....	24
2. 人才队伍短板突出,不能满足学院发展的需要	25
3. 校局合作有待深入	25
4. 信息化技术应用水平和管理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	26
(二) 展望.....	26
1. 加强“双高”建设,继续推进“强校升位”工作	26
2. 进一步扩大办学规模,优化专业设置,推进学院提档升级.....	27
3. 推进学院干部人才队伍建设,提高师资队伍素质,培养领军人才	27
4. 进一步加强“校局合作”,不断提高实践教学水平和实战科研水平.....	28
5. 进一步健全质量保障体系,不断提升学院教育教学管理水平.....	28

内蒙古警察职业学院 高等职业教育人才培养质量年度报告 (2021)

根据自治区教育厅下发的《关于做好2020年高等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和报送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司函〔2020〕37号)的有关要求,基于2019--2020学年度内蒙古警察职业学院《高等职业院校人才培养状态数据采集与管理平台》的数据,对学院人才培养工作进行了认真梳理,现报告如下:

一、指导思想和目标

2020年,学院坚持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工作大会上及在全国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精神,坚决落实上级党委的决策部署,坚决贯彻全国全区公安工作会议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紧密结合高等教育的发展趋势,顺应公安工作和公安队伍建设的改革需要,坚持以教学为中心、以教师为根本、以学生为主体,从培养基层需求的应用型高素质警务技能人才办学目标出发,对照公安院校本科设置标准,以建设全国公安机关蒙汉双语培训基地、全国公安机关大数据实训基地、公安部特警(反恐方向)训练基地、公安部“一带一路”安保协作培训基地、公安部枪支弹药危爆物品公共安全教育训练基地等五大基地为发展方向,进一步加强教学科研、师资队伍、警务化管理、行政后勤服务等工作,全力实施“强校升位”工程,促进内涵式发展,服务公安实战,增强办学实力,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切实为自治区锻造“两个屏障”的忠诚卫士,为进一步深化自治区公安改革、建设法治公安提供强有力的人才保证和智力支持,为自治区公安工作、公安教育事业和公安队伍建设做出积极贡献。

2020年,学院继续贯彻落实《关于实施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的意见》

《高等职业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指导方案（试行）》《公安高等教育发展规划纲要（2016—2020 年）》《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等文件精神，加快学院建设步伐，狠抓各项工作落实，积极改善办学条件，不断提高教育训练质量，持续提升学院办学能力，主动服务内蒙古自治区公安政法工作和队伍建设，发挥培养人民警察新生力量主渠道作用，努力将学院建设成全国高水平的公安院校。

2020年，学院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按照自治区党委、政府和教育部、自治区教育厅工作安排，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严格按照“停课不停教、停课不停学”的要求开展网络教学。在任课教师、各教学单位和教学管理部门的努力下，依托各类在线教学平台，我校开展了目标明确、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教学活动，教学秩序整体平稳有序，教学任务圆满完成，基本实现在线教学与课堂教学的实质等效。

二、学院概况

内蒙古警察职业学院是内蒙古自治区唯一的公安类高等院校，列入公安系列，系自治区公安厅直属参公管理事业单位，面向全区培养公安专门人才，同时承担全区公安民警在职培训、公安理论和实战研究及应急处突等职能。学院前身是 1948 年成立的内蒙古公安部直属训练科，1980 年改建为内蒙古自治区人民警察学校，2001 年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组建为内蒙古警察职业学院，2002 年原内蒙古自治区司法学校并入学院，2008 年根据中央政法委、公安部等 11 部委关于政法院校招录培养体制改革的精神，学院被列为第一批招录培养体制改革试点院校。2013 年恢复公安专业招生，2016 年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六部门关于公安院校公安专业人才招聘培养制度改革的意见》（人社部发[2015]106 号）规定，我院公安专业毕业生参加全国公安院校统一招警考试，由自治区统一录用，确保了入警率，提高了毕业生就业率。2016 年以来，学院累计培养四届公安专业毕业生 2032 人，通过参加全国统一招警考试，共有 1755 名毕业生入警。2016 年一次入警率为 83%，2017 年为 85%，2018

年为 87%，2019 年为 88.56%，2020 年为 87.12%，毕业生入警比例逐年提高。随着学生入警渠道的畅通，学院生源质量逐年提高。

（一）办学定位

学院坚持“政治建校、特色立校、质量兴校、改革强校”的办学理念，坚持特色办学，努力打造全国公安机关蒙汉双语培训基地、全国公安机关大数据实训基地、公安部特警（反恐方向）训练基地、公安部“一带一路”安保协作培训基地、公安部枪支弹药危爆物品公共安全教育训练基地。围绕公安中心工作，服务公安工作大局，遵循“忠诚 勤奋 团结 奉献”的校训，认真贯彻“对党忠诚、服务人民、执法公正、纪律严明”的总要求，坚持需求导向，注重实战引领，着力加强教育教学管理、师资队伍建设、专业课程建设，着力强化校局合作、推进实战化教学改革，不断适应新时代、新形势下自治区公安工作和公安队伍建设的需求，培养政治立场坚定、对党忠诚可靠、组织纪律严明、职业道德优良、熟悉我国公安工作的路线、方针、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的高素质实战型警务人才。

（二）办学规模

学院坚持办学规模与公安工作、公安队伍建设需求相适应。根据我区公安队伍建设的需要，从 2019 年开始，计划每年招生 1000 人，适度扩大办学规模，实现“强校升位”目标。学院现开设刑事侦查、治安管理、交通管理、信息网络安全监察、国内安全保卫、警犬技术、社区管理、法律事务、法律文秘、特警 10 个专业，其中治安管理专业设蒙语授课班。截止 2020 年 9 月 1 日，全日制在校生总数为 1845 人（不含 2020 级新生）。

（三）基本办学条件

通过与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指标（试行）》对比分析，学院各项指标基本符合普通高等学校基本办学条件的要求。学校总建筑面积 146,356.00 m²，校舍总建筑面积 96,182.00 m²，教学科研及辅助用房 34,504.00 m²，行政办公用房 6,000.00 m²。其中生均占地 79.33 m²/生；生均教学行政用房面积 21.95 m²/生；生均宿舍面积为 11.40 m²/生。

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支出 147.80 万元，生均（折合）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29110.19 元/生；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所占比例 6.04%。馆藏图书 20.90 万册，生均图书 113.30 册/生，生均年进书量 10.21 册/生。计算机 464 台，百名生均配教学用计算机 25.15 台。实验室、实习场所 10,218.00 m²，生均实践场所 5.54 m²/生。教师总人数 244 人，师生比为 13.06。

（四）实践教学条件

1. 校内实习实训条件

学院现有校内实训基地22个，建筑面积10022.00平方米（不含警体馆），生均实践场所为5.54平方米。校内实训基地设备总数912台，大型设备100台，设备总值3,095.94万元，当年新增设备值112.65万元。学院具有完善的射击场、汽车驾驶员培训基地、全区公安民警心理能力测试训练中心等教学设施以及现代化的互联网/公安网网络机房、文件检验实验室、痕迹检验实验室、刑事图像综合实验室、汽车模拟驾驶实验室、危机处理实验室、媒体沟通与舆情引导实验室、网络攻防实验室、电子舆情实验室等教学设备。学生使用频率217762人时，社会使用6788人时。校内实践教学工位数518，生均校内实践教学工位数0.28/生。

2. 校外实习实训条件

学院现有校外实习实训基地12个，覆盖了学院所开设的刑事侦查、治安管理、交通管理、信息网络监察、国内安全保卫、五个专业，接待学生实习、实训518人次，应届毕业生顶岗实习458人，满足了各专业学生实习实训的要求。为保证校外实习实训质量，按照学院有关规定，校外实习实训除配备校内带队指导教师外，同时聘请实习实训单位有经验的民警担任指导教官，共同完成学生实习实训指导工作。

3. 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学院现有职业技能鉴定站（所）2个，为内蒙古警察职业学院司法鉴定所、普通话水平测试工作站2。司法鉴定所学院教学使用率为229人天，普通话水平测试工作站使用率为446人天。

（五）办学经费及效率

1. 年度办学经费总收入及其构成

2020年学校经费总收入10,658.73万元，中央、地方财政专项投入经费为70.00万元，占学院经费收入总额的0.66%；财政经常性补助为6717.78万元，占学院经费收入总额的63.03%；学费收入为1108.00万元，占学院经费收入总额的10.40%；其他收入总额为2762.95万元，占学院经费收入总额的25.92%。办学经费基本满足了学校教学教研等工作的发展。

2. 年度办学经费总支出及其构成

2020年学校经费总支出6776.02万元。其中，设备采购支出为147.80万元，所占比例2.18%；师资建设支出为58.24万元，所占比例0.86%；日常教学经费113.21万元，所占比例1.67%；图书购置费10.11万元，所占比例0.15%；其他支出为6446.06万元（职工工资等项支出），所占比例95.14%。

3. 生均培养成本

2020年学院办学经费总收入为10,658.73万元，学院共有全日制在校生1845人，生均培养成本为57770.89元。

（六）师资队伍

教师队伍结构合理，“双师”素质比例高。学院在岗教职员工总数244人，现有在职专任教师共192人。其中，校内专任教师125人，占专任教师总人数的65.10%；校内兼课教师54人，占专任教师总人数的28.13%；校外兼职教师12人，占专任教师总人数的6.25%；校外兼课教师1人，占专任教师总人数的0.52%。

从职称结构看，副高以上职称的专任教师共64人，占专任教师总人数的33.33%，其中专任教师50人，占专任教师总人数的40%；中级职称的专任教师共44人，占专任教师总人数的22.92%，其中专任教师23人，占专任教师总人数的18.40%；初级职称的专任教师共20人，占专任教师总人数的10.42%，其中专任教师14人，占专任教师总人数的11.20%；初级职称以下64人，占专任教师总人数的33.33%。

从学历结构看，博士研究生 3 人，占专兼职教师总人数的 1.56%；硕士研究生 25 人，占专兼职教师总人数的 13.02%；大学学历的教师 150 人，占专兼职教师总人数的 78.13%；专科学历的教师 1 人，占专兼职教师总人数的 0.52%。

从学位结构看，博士 3 人，占专兼职教师总人数的 1.56%；硕士 73 人，占专兼职教师总人数的 38.02%；学士 89 人，占专兼职教师总人数的 46.35%；

双师素质的专兼职教师共 126 人（具有公安机关人民警察执法资格证书初级），占专兼职教师总人数的 65.63%，其中专任教师 86 人，占专任教师总人数的 68.80%。

少数民族的专兼职教师共 89 人，占专兼职教师总人数的 46.35%，其中专任教师 69 人，占专任教师总人数的 55.20%。

45 岁及以下专兼职教师共 79 人，其中具有研究生学历或硕士及以上学位的 36 人，占专兼职教师总人数的 45.57%。

三、内涵建设

（一）加强专业建设，突出人才培养模式的改革

1. 专业结构与规模

学院专业建设始终服务于自治区平安社会创建，服务于内蒙古公安工作。学院以应用型公安院校为发展目标，主动服务地方公安系统需求，调整专业结构、优化专业体系，不断加快转型发展的步伐。根据公安部《公安高等教育发展规划纲要（2016—2020 年）》《全国公安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实施方案（2015-2018 年）》，2019 年学院进一步调整优化专业结构，增设了警犬技术、法律事务、法律文秘、社区管理 4 个专业，2020 年增设了特警专业，由原来 5 个专业变成 10 个专业。其中 7 个为公安专业，即刑事侦查、治安管理、交通管理、信息网络安全监察、国内安全保卫、警犬技术、特警专业；法律事务、法律文秘、社区管理为非公安专业。2020 年招生专业为 10 个：刑事侦查、治安管理、交通管理、信息网络安全监察、国内安全保卫、警犬技术、特警、法律事务、法律文秘、社区管理。其中，治

安管理专业开设蒙汉双语授课班。2020年学院计划招生人数1000人，录取988人，录取率98.80%；报到人数988人，报到率100%。2020级在校生总数985人。

2. 专业调整及优化

2020年学院根据全区公安基层的人才需求情况和全区公安系统自然减员的情况，及时调整确定招生专业及各专业招生人数。对公安基层需求大的刑事侦查专业、治安管理等仍作为学院重点长线专业。根据实际需求治安管理等同时招收蒙汉双语授课班学生。根据基层公安需求，2020年招生专业数比2019增加了1个特警专业，年招生人数比2019年增加了147人，增幅为17.48%。

3. 重点或特色（品牌）专业

刑事侦查专业自2001年批准至今一直为学院级重点专业。2016年以来，治安管理等（蒙汉双语）一直为学院特色专业。学院作为内蒙古自治区唯一的公安类专科层次的高等职业院校，立足于我区公安工作的实际，以培养蒙汉兼通的高素质实战型警务技术人才为办学重点，为全区输送了大批公安骨干。在办学过程中，曾为全国八省区蒙语协作单位对口交换培养学员，并多次承办公安部与蒙古国的合作培训任务，受到一致好评。

4. 专业人才培养模式改革

学院把“校局合作，警学结合”作为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的切入点，努力探索人才培养模式改革，2019年重新修订了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学院根据公安工作需求和内蒙古地区社会经济发展需要，坚持立德树人，遵循高等职业教育基本规律，充分体现“厚基础、宽专业、广适应、强能力”的教育理念，坚持“理论与实践”、“知识传授与能力培养”相结合的办学定位，积极探索创新“教、学、练、战、考”的一体化办学模式。学院先后与12个公安分局签订了合作协议，建立校外实习实训基地，开展实践教学，使各专业在人才培养方案制定、课程开发、师资队伍建设、实习实训基地建设、学生顶岗实习等方面形成了校局合作培养人才的机制。

学院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制定，突出与公安实战相结合，注重公安职业能力养成。根据新形势下警务工作的规律、特点，合理设置理论教学与实践教学之间的比重，在夯实理论知识的基础上，注重突出分析问题、解决问题和创新能力的培养，采取学训结合的人才培养模式。第一学年第一学期安排为期4周的警务化训练（包括入学教育），对学生进行专业基本素养及专业认知教育训练；第二学期利用校内实习实训基地分课程对学生进行专业能力与专业技能教育训练；第四学期安排为期12周的专业顶岗实现，到公安基层机关了解实际业务流程及执法办案规范流程；第六学期安排20周到校局合作单位进行顶岗实习，进一步提升专业综合素质。根据专业特点，每学年组织开展为期一周的社会实践活动和劳动教育，培养学生解决问题的能力与劳动习惯，在实践中提升学生的探究精神、劳动技能。

（二）深化课程改革，不断提高实战教学水平

1. 调整课程设置，强化学生实战能力的培养

2019--2020学年度，学院开设课程总数105门，课程总课时数为14014学时，其中A类课时数为4707学时，占总课时数的33.57%；B类课时数为6002学时，占总课时数的42.83%；C类课时数为3308学时，占总课时数的23.6%。主要教学方法：A类--讲授、课堂讨论、参观等；B类--讲授、案例教学、模拟练习；C类--一般讲授、情景教学、实训、实习等。各门课程有教学大纲和课程标准，使教学质量保证有据可循；形成了教师集体备课制度，有利于教师利用集体智慧改进教法；长期坚持专业教师到基层锻炼和调研制度，使教学内容紧跟前沿动态。

各专业在培养方案中突出实践教学内容，逐步完善实践教学环节课程标准。教学形式上坚持职业素质和职业能力训练并重，校内实训和校外顶岗实习相结合，注重和职业岗位的对接。学院开设军政训练、课程单项实训、专业综合实训等实践课程，实践性教学学时占总学时50%以上。学院各门课程注重跟踪本学科发展的前沿和社会发展的需要，随时吸纳和更新知识，按照必须、够用的原则，搞好专业基础课程与专业公共课程的对接。同时，各专业可

有所区别，自设一定学分的特色课程，努力在课程设置和教学内容上形成结构合理、特色鲜明的专业课程体系。

2. 加强实习实训教学环节，提高学生实战能力

校局合作一直以来就是学院学生实习实训的重要方式，通过校局合作，研究确定目前公安一线民警所需的专业知识技能，从而构建学院教学体系中的基本技能、专业专项技能和综合技能三位一体的实践教学课程体系，完善实践教学环节课程标准，为培养和造就高素质实战型警务技能人才、完善实践教学体系，提升实践教学质量提供了科学的思路。实习实训教学学时与理论教学学时的比例最低为5:5，理论教学以学生掌握基本理论为原则，达到“必需”和“够用”的标准，实践教学包括技能训练、专业见习、顶岗实习等环节，还开设了驾训等专门的实训课程。校内实训以基本技能、专业技能为主，主要由具有双师素质的教师和校外兼课教师完成；校外实习实训重点是岗位综合技能的应用，特别是处理突发事件的能力。实习主要采取以顶岗实习方式，由实训单位指派指导教师，以完成任务书规定的岗位技能训练为目标。2017级毕业实习及2018级第四学期的实习由于疫情没有安排。

3. 加强教学研究，深化警务实战课程教学改革

以学生为中心，更新教育教学理念，改革教学方式方法，注重发掘学生潜能。学院继续推进警务实战教学改革，开展警务技能课程教学大纲、公安民警配枪心理测试标准、实战教学法微课程课题的研究工作。在实战课程教学上实现了两个转变：一是教学手段实现以教师讲授为中心向以学生“练”为中心的转变，大力推行项目教学、案例讨论教学、“诊断”式教学、观摩式教学、情景（仿真）模拟等教学模式；二是实现以“课堂”为中心向以“现场”为中心的“教学练战”一体化的模式转变。通过课程改革，实现教学内容与工作任务的对接，教学标准与职业标准的对接，教学过程与工作过程的对接。很好的实现了职业技能培养的教学目标。

推进实战教学，加强兼职教官队伍建设工作。制定了《内蒙古警察职业学院实战化教学

改革实施方案》，《内蒙古警察职业学院客座教授、外聘教师（教官）管理办法（试行）》，2020年上半年聘任了教官、教师共7人，有力地推进了实战教学。

4. 推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开展“互联网+”课程改革，逐步实现传统授课与网络课堂相结合

2020年，学院积极应对常态化疫情防控形势，主动适应新的教学模式，不断创新教学方法，积极推进线上线下混合教学模式，为教师制定了基于雨课堂/QQ群课堂/腾讯会议/钉钉等软件进行网络直播教学、录播教学、引用其他平台慕课资源的混合教学模式、基于微信/QQ/电子邮件等资源推送与线上交流讨论相结合的混合教学等线上教学模式，确保了疫情期间人才培养“不断线”。2019-2020学年度，学院线上教学的课程门数为78门，其中慕课9门，直播课程63门。40门课程通过问卷星、智慧树平台进行在线考试。

（三）加强师资队伍建设，不断提高教育教学水平

继续实施“师德师风建设工程”、“教学名师和教坛新秀培养工程”、“专业带头人和骨干教师培养工程”、“青年教师培养工程”等，强化教师的专业技能和实践教学能力的培养，建设“双师型”教师队伍。

1. 强化师德师风建设，严守课堂阵地

“公安院校是培养党和人民忠诚卫士的重要阵地，必须把政治建设摆在突出位置抓紧抓实抓好”。学院认真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全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和全国公安院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公安教育训练中心工作，始终把思想政治教育和意识形态工作放在首位，突出政治建校、从严治警、文化育警、从优待警的理念，注重党建工作，强化教职工职业道德教育。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四有”好老师标准，引导教师坚定理想信念，增强“人民教师+人民警察”双重身份意识。引导全院干部教师要自觉遵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切实担当教书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职责，成为马克思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坚定信仰者、权威阐释者、积极传播者、模范实践

者；在做好理论研究和教学的同时，促进理论研究、教学与公安实战实践相结合，正确处理好学术探索自由与严守政治纪律规矩的关系，带头树立良好师德师风，用实际行动带动学生树立远大理想，立志从警报国，真正做好指导者和引路人。疫情期间，学院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重要讲话及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加强经常性政治教育和“战时”思想教育，引导广大师生在严峻疫情等急难险重任务面前，挺身而出、迎难而上。为进一步加强我院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做好“课程思政”教学工作，不断提高将思想政治教育融入课堂教学的能力，学院于2020年3月27日通过线上平台开展师德师风“课程思政工作对师德师风建设的促进作用”培训活动。为激发师生们的爱国热情、家国情怀及责任担当，2020年7月10日下午学院组织师生1500余人相聚“云端”收看“同上一堂战疫思政大课”直播课程。

发挥课堂育人的主渠道作用，贯彻课程思政相关要求，确保授课内容积极正面。学院从价值塑造、能力培养、知识传授三个方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和学校人才培养目标，积极贯彻落实“课程思政”工作的总体要求，推进我院从“思政课程”走向“课程思政”。学院采取多种形式宣传、宣讲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每一门课程从不同的角度阐释、运用，各类课程与思政理论课同向而行，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引导学生，站稳第一课堂，参与第二课堂，指导方向，以达到培根筑魂，努力解决好培养什么人、怎样培养人、为谁培养人这个根本问题。我院全体教师深入挖掘各类课程的思想教育元素，将思想政治理念系统化的融入到不同类型的课程中。尤其在疫情期间，教学管理部门加强对学生的正面引导，监控课堂信息，避免社会中的不良信息对学生的影响。教师在网络教学中“因势而新”，围绕教学内容，以疫情为素材，依托各类在线课程平台，积极开展线上授课和线上互动，将思政教育融入课堂之中，培养学生专业素质，激发学生家国情怀和使命担当。教学管理部门加强对学生的正面引导，监控课堂信息，避免社会中的不良信息对学生的影响。

思想政治理论课是学生接受马克思主义理论的主阵地，要引导学生正确认识世界和中国

发展趋势，正确认识中国特色和国际比较，正确认识时代责任和历史使命，正确认识远大抱负和脚踏实地，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和看齐意识，全面提高学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学院思想政治理论课课程体系完整并有充足的课时保障。运行中，坚持精讲管用的原则，深化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改革。《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思想道德修养》、《民族理论与民族政策》等课程严选教育部重点教材，坚决不使用自编教材。

做好高校思政工作，坚定学生理想信念。“学经典、懂经典、读经典、用经典”是学院多年来开展马克思主义理论教学的鲜明特色。2020 年疫情期间，“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读书体会分享活动由面对面变为“云课堂”，在直播课中导师领读《共产党宣言》，在钉钉平台上讲好抗疫故事，运用新媒体新技术使政治理论教学活起来，利用微信平台、网络平台等空间，拓展政治理论教学的课堂维度，多角度的渗透教学，使政治理论知识随处可见，入眼入脑、融入血液。

2. 重视教师培训进修，不断提高实践教学能力

一是加强对教师教学技能的培训。对全院教师，开展以公安业务知识和教学法教育为主要内容的培训。学院开展了《课程思政与师德师风建设》《学习教学工作规范、树立严谨教风培训》《“关注心理健康 提高育人水平—新时代高校教师心理健康教育能力提升”专题网络培训》《学科教学育人与课程思政（职业院校）专题网络培训》和《打造职业院校“金课”专题网络培训》《青年教师在线教学能力自我提升线上学习培训》活动，不断提高教师师德师风、专业水平和教学技能。

二是加强专任骨干教师的进修培训。积极选派专任骨干教师参加公安专业骨干教师培训班，选派专任骨干教师、青年教师到公安兄弟院校、地方院校进行业务进修。根据学院总体安排，从 2015 学年开始对学院专任教师进行轮训，同时利用寒暑假派教师到公安基层参加实践调研。2019—2020 学年学院派出专任教师进修、培训学习教师 19 人次，平均 25.5 天

/人，总计投入培训经费 58.24 万元。

三是通过强化融入行业来提升学院教师的行业服务能力。学院组织教师到公安基层参加实践、进行调研、挂职锻炼，让教师在实战中提高业务水平和能力。本学年学院共有 1 名教师参与挂职锻炼、带领学生到基层实习，总计 60 天，平均 60 天/人。安排教师到公安基层挂职锻炼，收到明显的成效，一方面缓解了一线民警警力不足的矛盾，另一方面促进了教师教学科研工作的针对性和有效性，为指导学生实践学习能力和提升服务行业能力打下坚实基础。通过实践锻炼，教师积累了工作经验，提升了实践技能。

3. 积极开展教科研活动，以研促教，促进教师职业成长

推进制度建设。学院制定《内蒙古警察职业学院教科研项目管理办法（试行）》《学院教科研项目立项评审原则、程序及标准》，修订了《内蒙古警察职业学院年度课堂教学能手、中青年骨干教师和学科带头人选拔和管理办法（试行）》、《内蒙古警察职业学院精品课程建设管理办法（试行）》等教科研管理文件，进一步规范教科研工作，极大地提高了教师开展教科研工作的积极性。

加大教科研经费投入。2020 年学院投入 55.8 万元，用于资助学院立项的教科研项目。

学院大力支持科研工作，激励教师积极从事科研活动，申报科研项目，出版专著。本年度学院省级立项课题 5 项，厅局级、学会、协会在研项目 8 项，院级教学改革研究与教学建设课题 42 项，其中重点项目 20 项、一般 A 类 0 项、一般 B 类 18 项、一般 C 类 4 项。公开发表论文 8 篇。课题研究成果涵盖不同专业、不同科目，效果良好。学院一名教师被自治区教育厅评为“教坛新秀”，一名教师评为自治区高等学校“教学名师”，一个教学团队被评为自治区“优秀教学团队”。

（四）加强教育信息化建设

学院有互联网和公安网 2 个门户网站，1 个教学管理信息服务平台。学院接入互联网出口总带宽 400Mbps，校园网主干最大带宽 1000Mbps，网络信息点数 783 个。

开展教学管理改革，构建信息化、学分制管理模式。从 2019 级学生开始启动学分制管理改革，修订了《内蒙古警察职业学院学年学分制管理办法》《内蒙古警察职业学院公共选修课管理办法》等制度，有力保障了学院弹性学制和学分制的顺利实施，取得了良好的效果。2020 年，学院的教育信息化管理向精细化、过程化管理迈进，应用先进技术成果的新教育信息平台使教师、教务管理人员的工作效率大幅度提高，达到了优质课程资源共建共享，提升了学院的教育管理信息化水平，向智慧校园建设迈出了坚实的一步。学院开展教务信息管理平台建设，实现了教学管理的信息化。同时开展优质课程资源共建共享建设，将智慧树 MOOC 平台优秀慕课引进校园；利用钉钉、腾讯会议等直播平台，着力加强学院“同频互动课堂”“名师在线课堂”的建设与应用。

依托全国公安教育训练网络学院，建成全区公安教育训练网络学院，搭建起公安教育训练新平台。依托公安部训练科技应用研发中心，建成 4 个警务实战模拟训练室，以科技手段推动训练实战化。建成组合式分组研讨平台、情景模拟教学录播演示系统，用于公共危机处理、反恐怖电子模拟、群体性事件处置等实验实训。建成录播室和媒体沟通舆情引导模拟实验室，用于模拟或开展新闻发布、主题演讲、一对一会见等实训，以提升民警媒体沟通和舆情引导能力。

四、学生发展

（一）招生规模稳中有升

2020 年普通高职计划招生 1000 人，考生报考踊跃，考生报考数大大超过计划数，从投档情况来看，我院仍然是考生报考的热门院校，生源数量和质量继续提升，实际录取 988 人，录取率 98.80%，其中公安专业统招生 850 人，报到 850 人，报到率 100%。公安专业统招生 850 人中，二本线以上人数 732 人，占比 86.10%；二本线以下人数 118 人，占比 13.90%。公安类专业为提前批次录取，生源质量较好，2020 年入学新生均为内蒙古自治区区内生源。

（二）就业与创业

1. 就业质量稳步提高

学院 2020 年毕业生共计 458 名，截止 2020 年 10 月 26 日有 399 名学生就业，直接就业率为 87.12%，未就业的毕业生多在公安系统从事辅警等工作，实际就业率达到了 100%。毕业生跟踪调查结果显示，各用人单位普遍认为我院毕业生基础牢、上手快、公安信息化水平高、执法规范化能力强，整体表现明显优于通过省级公务员统一考录等其他渠道入警的人员，雇主满意度 100%。我院学生对母校满意度也为 100%。

2. 创新创业

开展创新创业教育。我院专业创新教育目标是：一是在课堂教学中将培养学生创新能力作为教学内容穿插到教学全程中，树立工作创新意识；二是积极探索专业与社会化机构的创新合作模式；三是在专业实训模式和实践平台上实现更新。学院组织教师参加内蒙古自治区高等学校创新创业骨干教师培训，让教师首先学习到双创实践先进的教学模式和方法。然后让专业教师注意教学内容实现教学内容、模式、风格的创新，最后引领鼓励学生“走出去”，实现创新和创业。如通过与自治区锁业协会合作，实现了专业和社会团体的合作教学，是专业课程“社会化”的重要体现，是创新创业教育的体现。

学院将创新创业教育列入“大学生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课程体系，并邀请校外专家来校进行教学、讲座，解读创新创业政策。但由于学院办学行业特点明显，所设专业特殊，学生就业最佳选择就是加入人民警察的行列。因此学院特在三年级学生中安排招警考试相关课程的辅导，帮助学生就业。截止2020年10月26日已就业的399名学生系被正式录入到公安机关的人民警察。未就业的毕业生多在公安系统从事辅警等工作。

（三）培养过程及质量

1. 以忠诚警魂教育为核心，强化警察意识培养

学院是培养未来警察的重要阵地。这一使命决定了学院要以忠诚警魂教育为核心，强化学生的警察意识培养。基于这一要求，学院始终把政治建校、忠诚教育放在首位，把熔铸

警魂作为学院工程建设，通过多种途径开展教育培训工作。一是利用入学教育，加强对新生的思想教育与引导，促进学生从普通高中生向公安大学生、从社会青年向预备警官的转变。二是利用政治理论课，加强对学生的政治理论教育。为全校学生开设政治理论课和警察职业道德课，促进学生从理论上理解、认同党的领导、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警察职业道德，培养学生“对党忠诚、服务人民、执法公正、纪律严明”的意识。三是通过经常性的教育，培养学生的警察意识。经常性教育通过升国旗仪式、学生大会、班会、专题宣讲、板报等形式开展主题教育活动，积极向学生宣传党的十九大精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强化思想引领，让学生树立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强化理想信念教育。坚持以爱国主义和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将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教学全过程，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四是通过严格的警务化管理培养学生的警察意识和纪律作风。学院按照公安院校警务化管理的要求，严格一日生活制度，规范学生的日常行为，在紧张有序的学习、生活中培养学生的警察意识。

2. 强化服务，解决困难

重视学生奖助工作，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教育宗旨 完善相关制度流程，保证公平公开公正，激励学生努力学习。学院设有奖学金、助学金。2020 学年，学院共奖助学生 3014 人次，发放奖学金、助学金 235.36 万元，其中享受校内助学金学生 1845 人次，发放 49.81 万元；享受国家助学金学生 444 人次，发放 146.52 万元；2020 学年获得校内奖学金 677 人次，发放 15.03 万元；获得国家励志奖学金 48 人次，发放 24 万元；积极开展生源地国家助学贷款工作。在新生中开展了国家助学贷款资助政策宣传，帮助新生了解国家助学贷款资助政策，增强贷款意识，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入学。

3. 开展各种活动，丰富校园文化，营造良好育人环境

我院认真贯彻落实习总书记在全国高校学生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精神，以立德树人为根本，强化活动育人的观念。学院注重和加强学生社团建设，拓展学生综合素质。成立

有舞蹈社、朗诵社、美术社、羽毛球社、篮球社、足球社等9个学生社团组织，现有成员147人，投入活动经费9000.00元。各社团在学院党委和职能部门的统一领导下，坚持“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的方针，积极配合学生教育管理工作，在校园文化建设、学生管理和学生素质拓展中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1) 比赛、演出类

疫情期间学院充分发挥院自媒体宣传平台作用，以“团之声”专题栏目的形式开展新颖多样的线上文化活动，学院举办了“战疫杯”线上心理健康知识竞赛、“全校同上一堂课 共谈抗疫齐担当”、“战疫有我 宅出精彩”系列活动。活动激发了同学们关注心理健康知识和关怀、热爱生命的热情，使学生能够以积极乐观的心态去面对疫情当中的种种困难与挑战。2019-2020 学年度，学院举办了“青春之声颂中华”合唱比赛、“爱祖国 担大任 做新人”主题演讲比赛、广播体操比赛、“我与祖国共奋进”主题演讲、“学宪法 讲宪法”主题演讲等活动。学院学生还参加了内蒙古自治区直属机关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职工文艺“嘉年华”汇演，这些活动营造了“书香校园”的浓郁氛围，达到了传承传统精粹、树立文化自信的目的，也进一步激发了我院学生作为新时代大学生的责任担当。

(2) 志愿服务类

协助地方公安完成安全保卫任务。在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大庆来临之际，按照自治区公安厅党委和学院党委的决策部署，我院组建一支 1500 人的应急处突机动预备队，承担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大庆安保工作。9 月 16 日至 10 月 3 日期间，应急处突机动预备队 500 余人参加内蒙古公安机关“践行新使命、忠诚保大庆”中部协作区应急处突拉动演练，其中 200 名队员奔赴呼和浩特市 38 个派出所执行大庆安保任务。

在安保工作中，我院学生服从命令、听从指挥，快速反应、协同作战、应急联动，圆满完成安保维稳任务，充分展现了我院学生能打硬仗、善打胜仗的过硬素质。这些活动既为一线提供了强大的警力支持，也锤炼了学生团结协作、不怕吃苦、服从命令、听从指挥的警务

作风和政治坚定、意志坚强、纪律严明的警察意识和职业精神，增加了实战经验。

参加志愿服务活动，服务社会。2020年我院学生参加了“学雷锋 献爱心”志愿活动、“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 无偿献血我先行”无偿献血活动、“我是小交警”等交通安全教育讲座宣传活动、“为高考学子保驾护航爱心助考”的公益活动等。一系列的活动，充分展示了我校学生良好的思想道德素质和崭新的精神风貌。

（3）素质拓展类

2019-2020学年度，学院组织开展了消除事故隐患，筑牢安全防线“安全生产月”主题班会活动、“学生心理健康宣传月”系列活动、“绽放战疫青春 坚定制度自信”主题团日活动、“五四精神 传承有我”网络互动活动、“战疫有我 宅出精彩”系列活动、“喜迎十四冬 放飞青春梦”主题团日活动、“学宪法 讲宪法”演讲等活动。通过开展系列活动，加强警营文化教育，不断提升学生综合素质和能力。

4. 加强教学过程及质量监控管理，提升学院教学管理水平

（1）树立现代教学质量理念，强化教学质量意识

学院始终把人才培养作为学院的根本任务，把教学质量视为学院生存和发展的生命线。确立教学工作在学院的各项工作中的中心地位，确立教学改革的核心地位，确立教学投入的优先战略。学院院长领导深入到教学第一线，各职能部门和各级教学单位，紧紧围绕提高教学质量这一中心开展工作。学院院长领导共4人，院领导走访实习点平均数为3.75次，走访学生宿舍平均数为3.25次，听课平均数为12课时，参与学生社团文体活动平均数为3次，校领导参与评教比例为100%。

（2）创新教学实训方法，突出职业教育特点

加强实验（实践）教学是实施素质教育的重点，是培养学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的关键。学院大力推进案例教学、模拟实战教学，突出做中学，做中教。同时，学院与基层分局、所、队联合，打造“校局联动，战训交融、育用衔接”、“教、学、练、战、考”一体化的人才

培养模式。

（3）加强管理督查，抓好教学质量三级监控工作

实施常规教学检查，夯实教学管理基础。期初检查到课、教材到位、课堂纪律、教师教案、授课计划的完成等教学情况；期中检查由教学系部和教研室负责，主要检查教学进度与教学计划的符合度与课件情况、集体备课、讨论解决教学重难点、研究有效的教学方法、检查学期授课教案、教师工作手册、试题试卷、作业布置等；期末重点检查教师的到课、学生的上课情况以及期末考试考场纪律情况，确保教学秩序的稳定。检查目的在于掌握教师日常教学进度和内容，便于及时调整教学策略、教学方式方法。

随机抽查，把控课堂教学质量。教务处组织系部主任、教学督导人员随机督查，并深入课堂听课，了解教师的教学水平、治学作风、教学常规的遵守情况和学生的学习态度、课堂秩序以及教学管理情况，把控课堂教学质量。

开展多维评价，促进教学质量提升。学院对授课教师开展领导评价、同行评价、学生评价活动。2019—2020学年度学生评教参与比例为85.99%；院领导参与评教比例为100%，教师参与评教比例为83.06%。评教客体覆盖面100%。

建立学生教学信息员制度，加强教学过程管理。一是为强化教学质量监测与评价功能，充分发挥学生参与教学管理的主体作用，促进教学质量不断提升，选聘2017、2018、2019、2020级学生教学信息员共57名，组织成立了学生教学信息员队伍。二是为进一步加强教学信息的反馈和教学质量监控评价，使教学信息员管理工作科学化、规范化，制定了《内蒙古警察职业学院学生教学信息员制度实施办法（试行）》。三是为进一步提高教学质量，加强教学信息反馈，完善沟通机制，及时了解学生对人才培养的基本要求及对各教学环节的意见和建议，定期召开教学信息员座谈会。

疫情期间，为确保线上教学质量，学院下发了《内蒙古警察职业学院线上教学督导工作方案》，学院领导、教学督导人员随机进入线上课堂，开展抽查监督工作，系部教学负责人及教研室主任进入线上教学课堂，查阅课程所有资源，对教师的教学基本材料进行检查和督

导并做好记录，周末反馈到教务处。学院下发《关于疫情防控期间学生教学信息员对线上教学情况进行监督的通知》，要求教学信息员每天对线上教师课堂教学开展情况、学生学习情况、学生出勤情况、线上教学存在的问题等事项及时记录，并收集好同学对教师线上教学的意见和建议，周五进行汇总并反馈到教务处。通过对在线教学期间的教学监督检查进行部署，建立了多维度、多角度、多层次、全方位的督导与监控制度，做到及时发现问题及时解决问题，保障了在线教学顺利开展。学院开展了学生及家长对在线教学总体喜爱度、教学效果满意度、课堂讨论、答疑满意度和过程性考核满意度、采用在线教学方式的期望度等方面的“在线教学满意度调查”，共回收学生满意度调查问卷1172份，家长满意度调查问卷880份。为今后学院积极推进混合式教学、翻转课堂，构建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教学模式提供经验。

严格的教学管理及教学监督体系，使学院教育教学质量有了很大提升。

五、服务社会

（一）充分发挥警务培训功能作用，筑牢培训主阵地

内蒙古警察职业学院是内蒙古自治区唯一的公安政法类专科层次的高等职业院校，兼挂“内蒙古公安厅培训总队”牌子，承担全区公安系统的继续教育和在职培训任务。

学院重视产学合作，不断深化与行业的深度融合，利用资源优势，充分发挥警务培训功能作用，筑牢培训主阵地。新警及军转干部培训以端正从警动机，培养警察意识，更好适岗履职为根本，使学员顺利实现角色转换；司晋督培训以提升政治素质和职业能力为核心，切实提高民警履职能力和实战本领；警种培训以规范管理流程为重点，全面提升管理成效。2020年学院完成了全区公安机关警衔晋升培训班95人、机场公安局政治业务轮训班3期128人、公安厅本级民警公务用枪轮训班3期161人及公安厅网安总队、人事训练处、宣传处、食药环总队、国合局、警保部、法制局等厅直部门民警业务培训班1751人的培训任务。

2020年学院还承办了留置看护警务辅助人员面试工作、公安厅机关文职辅警员面试工作等一系列面试、体能测试、考试工作、内蒙古自治区党政区机关2020年考试录用公务员面试

工作，使全区更多考生了解了警院，扩大了学院在全区的知名度。

2020年学院完成了警衔晋升培训、警种专业培训和 other 行业培训班34期，5069人的培训任务。培训19101人天。行业培训效果良好，彰显了学院的办学实力和社会服务能力，学院社会声誉不断提高，受到上级领导和有关部门的好评，赢得了学员的认可，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应有贡献。

（二）科技服务

学院教师通过科研项目、社会实践等途径不断服务地方、服务行业、服务社会，不断拓宽校局合作的范围和空间。2020年学院教师公开发表论文8篇；课题立项26项，省部级课题5项，厅局级、学会、协会在研项目8项，院级课题42项。学院继续开展“国家安全教育周”、“国家网络安全宣传周”、“宪法宣传周”、“我是小交警”等专业技术服务活动。

（三）加强校际合作，扩大对外交流

学院高度重视素质强警交流合作工作，并将其作为加强师资队伍建设、提升民警教育训练水平的重要抓手。学院继续依托公安部“东西合作素质强警”活动，搭建广泛、稳定、长期的合作平台和对口支援工作机制，与外省公安兄弟院校开展深入合作。2019年8月，学院与海南政法职业学院签订合作协议书。11月，我院选派10名学生到对方学院进行交流学习，并选派一名教师到海南政法职业学院进行讲座教学，共18课时。2020年12月9日，海南政法职业学院党委副书记、院长吴杰一行五人来我院进行调研，调研组与学院相关人员就学科专业建设、人才培养、教师队伍建设等事宜进行了座谈交流。学院与海南政法职业学院签订了交流合作协议。

通过与国内院校的交流合作，内蒙警院在课程建设和教学改革上都有很大的收获，为推进学院“强校升位”工作拓展了思路。

（四）校局合作

开展校局联合育人。学院先后与自治区 12 个市、县级公安机关签署联合育人协议，建立实践教学基地，与共建单位共享共用教学实战资源，互利互惠，共建双赢，取得了显著成效。共建单位为学员提供了层次多、规模大、质量高的实习、实训场所；我们把课堂真正搬入一线、搬入实战，让学员零距离接触实践，在学中练、练中学，使教学和实战紧密融合，我们的学员在顶岗实习中提高了专业素养和警察职业精神。我们派出教师在共建单位授课、实习，了解本专业最新动态、掌握实战技能、充实最新案例，提高授课水平；校局合作发挥了强大的育人功能，经过双方共同培养的学员，岗位适应能力和动手能力大大增强，整体素质全面提高，完全适应基层岗位需求，毕业生跟踪调查结果显示，我院毕业生基础牢、上手快、综合素质好，执法规范化程度高，与普通大学毕业生相比优势明显，受到基层公安机关的普遍欢迎。

（五）服务脱贫攻坚，开展“志智双扶”工作

近年来，学院主动担当作为，创新举措推进精准扶贫工作，通过党建引领，开展“志智双扶”工作。2020 年是脱贫攻坚战收官之年，学院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扶贫工作的有关精神，疫情期间专门召开党委会研究扶贫工作。疫情稍有控制，学院党委书记带领党委成员一行 10 人于 4 月 12 日就到帮扶村进行脱贫攻坚和疫情防控工作。学院投入 2 万 5 千多元为村里购买了抗击疫情的物品、清洁卫生的物品、慰问贫困户的食品和办公电脑打复印机。9 月和 10 月学院党委又连续两次研究和进行“农校对接”消费扶贫工作。先后购买“后旗红”马铃薯 1 万余元和教育厅消费扶贫平台的产品 1 万余元。

扶贫更重扶智。我院两名驻村工作队员在辅助村两委抗疫的同时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扶贫工作的重要论述，认真履行帮扶工作政治责任，与村两委认真谋划集体经济和加强基层组织建设，重点谋划如何提升脱贫工作质量，推动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认真参加村党支部会议，和村支书深入田间地头，宣讲扶贫政策，开展“志智双扶”工作。同时我院发挥警察院校的行业优势为村民提供法律帮助，与察右后旗公安局继续进行“校局

合作”，协调学院相关专家教授为察右后旗的民警进行多次公安业务指导和培训，用实际行动为当地扶贫工作贡献力量。

六、社会评价

（一）毕业生评价

1. 毕业生获得职业资格证书及竞赛获奖

（1）毕业生获得职业资格证书情况

根据学院专业特点及学生就业特点，学院对毕业生进行相应职业技能培训（驾驶技能训练），2020届毕业生持“双证书”率达100%。2017级458名毕业生中249人获得中高级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普通话水平测试）持证比例达54.37%。

（2）各类竞赛获奖情况

学院国旗护卫队在“全区学校国旗护卫队交流展示活动”中获高校组团体一等奖、优秀组织奖；3名学生获得“十佳护旗手”称号；1名学生获得“十佳指挥员”称号。1名学生在全区第二届“爱我国防”大学生演讲比赛中获得三等奖。1名学生在“第四届全国大学生预防艾滋病知识竞赛”获奖。我院学生在全国职业院校“信息安全管理与评估”大赛中获高职组团体三等奖，在第九届外研社杯全国高职高专英语写作大赛中获得公共英语组三等奖。

2. 毕业生对学习的满意度

经过跟踪调研，毕业生对学院课程设置、教学质量、学生管理等各项工作比较满意。专业对口率100%；满意度平均100%。

3. 毕业生对母校的满意度及推荐度

经过跟踪调研，毕业生对母校的满意程度达100%，推荐度为100%。

（二）用人单位评价

1. 对主要面向行业的人才贡献及质量

通过调研及问卷调查，基层公安机关对学院毕业生满意度较高，普遍认为我院毕业生基

础牢、上手快、综合素质好，执法规范化程度高，与普通大学毕业生相比优势明显。

2. 对本地区人才贡献及质量

学院2020年应届毕业生458名，就业人数399名（2020年10月26日前一次就业情况），就业率87.12%。其他未就业的毕业生多在公安系统从事辅警等工作，实际就业率达到了100%。

行业就业稳定率100%。

2020年学院完成了警衔晋升培训、警种专业培训和 other 行业培训班34期，5069人的培训任务。培训19101人天。

七、问题与展望

（一）存在问题

政法干警招录培养体制的改革给公安院校育人体系和公安机关选人机制带来深刻的变化，促进了公安高等教育的内涵式发展。学院与时俱进谋发展，改革创新求进步，在学院发展与建设过程中，各方面工作运行总体顺利，基本能够满足人才培养的需要。2018年初，自治区公安厅党委对警院作出了“强校升位”的战略部署。2020年，学院全力实施“强校升位”工程，攻坚克难，加强软硬件建设，增强办学实力，促进内涵式发展，提升人才培养质量，但是存在的困难和问题、面临的挑战仍然不小。

1. 办学规模、办学层次有待进一步提高

学院行业办学特点突出，专业设置及毕业生就业去向行业特点明显，因而在招生专业及毕业生就业等方面受行业需求制约，学院办学规模较小。2020年度，学院在校生总数1845人，与高职院校办学在校生人数最低2000人相差155人。与本科院校在校生人数最低5000人的差距更大。随着全国、全区经济的发展，内蒙古自治区“扎实推进民族团结和边疆稳固”的重要性愈加凸显，自治区公安机关的维稳任务日益严峻，公安干警的需求人数日益增加。

全国公安院校主要以本科层次为主，全国共有34所公安类普通高等院校（部属院校6所、地方院校28所）。其中，本科院校26所，仅有河北、甘肃、青海、西藏、安徽、内蒙古、黑

龙江、天津8所院校还未升本。这8所院校中，除青海、西藏外，5所院校明确提出升本并开展相关工作。内蒙古警察职业学院近两年生源质量明显提升，2018年招收新生550人，二本线以上446人，占82%；2019年公安专业统招生750人中，二本线以上633人，占84%；2020年公安专业统招生850人中，二本线以上人数732人，占比86.10%。内蒙古警察职业学院作为内蒙古自治区公安系统的最高学府、唯一的公安政法院校，学院的专科层次与自治区公安教育事业发展需要、人才培养需要及公安队伍建设发展需要不相适应。内蒙警院升本是公安院校发展大势所趋，更能填补内蒙古公安政法类本科院校的空白，能够使内蒙古高等教育布局结构更加合理。

2. 人才队伍短板突出，不能满足学院发展的需要

人才队伍短板突出。专业领军人才数量不足，专业带头人缺乏行业影响力，正高职称和博士学位教师数量与国内一流高职院校相比差距较大，干部队伍结构不合理，专业化程度有待提高，优秀年轻干部数量整体不足，人才短板已成为制约学校事业发展的主要因素之一。学院教师从2017年开始不能参加职称评定，教师教学科研积极性受到影响，学院面临中高级职称教师逐渐减少、新录用教师无法申报职称的局面，导致教师职称结构失衡，严重影响学院内涵式发展和教师队伍梯队建设。2020年学院教师高层次、高水平的教科研成果总量偏少，核心期刊发表的论文和获得省级以上奖励的教科研成果较少特别是缺乏国家级的标志性成果。

3. 校局合作有待深入

校局合作是国家及上级公安机关对公安高校人才培养的要求，是应用型警务人才培养的需要，就目前的校局合作而言，双方在拓展合作领域范围、提升合作层次水平、优化合作质量效益，尤其是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加强警务理论与实战研究、发挥各自优势、破解公安工作难题等方面，还有很大潜力。在当前复杂的社会环境下，公安机关因责任重大，任务繁重，人力资源捉襟见肘，实战部门一线人员更关注业务工作，对一些综合性、前瞻性、理论性研

究却不太在意；公安院校教师在教学科研中重理论探索轻实践推广，有关注公安工作热点难点之热情，缺第一时间收集信息的途径。由于以上二者着眼点的差异使院校科研与基层实战没有形成同频共振，同步运作。

4. 信息化技术应用水平和管理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

信息化技术与教学深度融合还不够，信息化技术在人才培养、专业建设、课程改革、开发建设优质教学资源上还需要进一步加强。另外，集精准监控、数据分析、管理服务于一体的信息服务平台尚未建成，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建设有待进一步完善。

（二）展望

1. 加强“双高”建设，继续推进“强校升位”工作

学院将根据自治区党委、政府和公安厅党委对警院提出的“升本”战略部署，以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公安工作会议和全国教育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我区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紧密结合全区公安工作和公安教育工作实际，按照“对党忠诚、服务人民、执法公正、纪律严明”总要求，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政治建警、政治建校方针，全力推进“升本”工作实施，全面加强学院软硬件建设，重点推动和林格尔新校区建设。

在和林格尔新校区建设中，我院将按照厅党委专题研究确定的项目和规划思路，立足国际、国内形势，直面公安工作重大课题，以建设复合型、实战型、特色型战训育基地和“人无我有、人有我精”的思路，打造突出地域特色、突出重点专业建设、突出优秀人才培养的国内一流警察院校和训练基地，建成一批公安部认可挂牌的基地项目：一是建立引领“一带一路”安保协作、对俄蒙外警培训和警务论坛协作基地。二是建设公安大数据工作示范教研基地、实训基地、办案基地、检测鉴定基地；根据需要可建成全国公安系统数据灾备中心和内蒙古公安指挥中心灾备中心。三是重点建设全国蒙汉双语公安教学科研基地，面向有蒙古族自治地方的八个省区进行双语干警培训。四是建设全国枪弹和民爆物品管理检测、鉴定

实验、教学科研基地。五是依托合并建设的全国四个反恐训练基地之一的内蒙古基地，打造一流的特警（反恐）专业，推动内蒙古公安教育高质量发展，为自治区培养更多“两个屏障”的忠诚卫士。为自治区公安工作和公安队伍建设提供人才、智力支撑，更好服务自治区经济社会发展。

2. 进一步扩大办学规模，优化专业设置，加强专业群建设

学院以适应自治区公安工作和公安队伍规范化建设对专门人才的需求为办学的首要任务，突出行业办学特点，突出蒙汉双语办学特色，做精做强，努力为自治区公安基层一线培养政治立场坚定、对党忠诚可靠、组织纪律严明、职业道德优良的执法执勤岗位的高素质实战型警务人才。但随着全国、全区经济的发展，内蒙古自治区“扎实推进民族团结和边疆稳固”的重要性愈加凸显，自治区公安机关的维稳任务日益严峻，公安干警的需求人数日益增加。目前每年我区公安民警自然减员1000多人，以此为基数，按照保证入警率不低于70%的前提下，可整体扩大我院招生数量。

根据我区公安队伍建设的需要，进一步完善学院专业建设规划。对照教育部《高等学校本科专业设置规定》标准，全面启动刑事侦查、治安管理、国内安全保卫、网络安全监察、等专业建设。从2019年开始学院增设警犬技术专业，恢复法律文秘、法律事务、社区管理与服务3个专业，2020年增设了特警专业。根据专业群建设需要，建立以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为核心的教育体系，努力实现技术技能人才培养的系统化。在学院现有突击队的基础上，依托国家反恐办反恐怖培训基地（内蒙古基地），建立全训特警队，发挥学院应急处突职能。力争2021年我院在校生规模达到5000人，推进学院提档升级，实现跨越式发展。

3. 推进学院干部人才队伍建设，提高师资队伍素质，培养领军人才

推进学院干部人才队伍建设，以师资队伍和管理队伍建设为支撑，加强师资队伍和领导能力建设，坚持外引内培，多层次引进人才、全方位培养人才、科学化引领人才，完善激励机制，营造识才、爱才、用才、容才、聚才的良好氛围，充分调动广大教职工的积极性和创

造力。

加强师资队伍建设，提高师资队伍素质。学院积极与相关部门沟通，从办学条件要求和学院“强校升位”发展角度，争取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教育厅、公安厅及相关部门的支持，恢复学院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审资格，解决教师职称结构失衡的问题。加强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造就一支德才兼备的专业领军人才队伍。举办教学技能大赛、教学经验研讨会、名师讲座、优秀教研室评比等活动，培养选拔“骨干教师”、“双师型教师”、“专业带头人”、“教学名师”等。深化“拜师学艺”工作，促进青年教师成长。选派教师赴公安大学、刑警学院等兄弟院校及基层一线交流学习，提升理论水平和实战技能。

做好人才引进。按照本科院校专任教师基数和比例要求，积极协调公安厅、编办申请增加编制，解决师资数量不足的问题。通过公安院校招录、基层公安机关遴选、公务员考试录用及绿色通道开辟等途径，引进升本所需的高层次人才。

4. 进一步加强“校局合作”，不断提高实践教学水平和实战科研水平

进一步加强“校局合作”，着力构建“校局一体化”融合平台，推动学院与公安行业发展深度对接、共融共进，加强与公安实战一线的合作交流，推动学院向实战化、应用型转变，完善“教、学、练、战、考”教学模式，提升学生综合素质。开展专业警种相关重点课题研究，联合培养教师和教官，真正实现专家与专职教官双向互动，实现“学院教师实战化，实战教官师资化”教师队伍目标及“课堂走向现场，现场进入课堂”的实战化教学模式，从而适应公安队伍建设的客观要求，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加大教学经费投入，尤其是校局共建校内实验实训基地建设经费投入，切实补齐内涵建设的“短板”。

5. 进一步健全质量保障体系，不断提升学院教育教学管理水平

建立自主性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和常态化的质量保证诊断与改进机制。

完善学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构建“五纵五横一平台”的质量体系架构。系统设计学校、专业、课程、教师、学生等不同层面的质量目标和标准，建立起完整且相对独立的自我质量

保证机制，完善内部质量保证制度，形成较为完善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

建立常态化诊断与改进机制。针对学院现有的质量保证制度进行梳理，发现问题，建立阶段性的改进目标。明确具体的工作任务与分工，落实整改工作的质量保证主体，逐步构建常态化的、纵横衔接的、网络互动的考核与诊断改进相结合的工作机制，促进内部质量保证体系的有效运行。同时完善激励机制，激发内生动力，推动自觉转变工作模式，自主改进优化人才培养工作各项内容，促进教学管理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螺旋上升。

提升教育教学质量管理信息化水平。建设质量管理信息平台，强化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在诊断与改进工作中的基础作用，完善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管理系统预警功能，实现数据管理和数据决策，提升学校信息化水平。